

DOI: 10.6256/FWGS.202110\_(115).04

# 疫病流行的不均地理： 疫情中的萬華、街友與社工

文 | 李佳庭 | 台灣芒草心慈善協會社工

賴彥甫 | 台灣芒草心慈善協會志工

2021 年 5 月中旬，臺灣本土 COVID-19 疫情爆發，對於不同的族群、地方帶來了不一的影響。位於臺北市的萬華是這次疫情爆發的中心，不僅當地的性產業深受影響，承受了社會的苛責<sup>1</sup>，而萬華作為著名的街友聚集地，在這一帶生活的街友也受到嚴重打擊。在疫病流行加劇的不平等成為全球關注焦點的時刻（World Bank Live, 2021/6/22），萬華以及仰賴這個地方生活的街友之境遇需要被看見與理解。秉此初衷，我們將從服務街友的第一線社會工作經驗出發。本文第一作者李佳庭為社團法人台灣芒草心慈善協會社工，透過第一人稱視角，聚焦 5 月 19 日政府宣布第三級防疫警戒擴大之後的狀況，試圖呈現疫病流行的不均地理樣貌。

## 更多的街友

在第三級防疫警戒時期的街友，他們的生活過得怎麼樣呢？可能很多人會覺得，「哎呀，反正無家者的處境都已經爛到底了，還能怎麼更糟呢？」事實上，連我這個服務無家者七年的社工也沒想到，原來狀況還能夠更慘。先大致描繪一下疫情前的街友生活樣貌。臺北市原有的街友，大概有七百到八百人之間，收容街友的床位數大概是兩百到兩百五十左右，本來就是僧多粥少的狀況，想住還不一定住得到。這些街友的年齡大多在 55 到 65 歲左右，雖無薪資收入而可判定為無工作能力，但因未滿 65 歲，所以不符合低收入戶的規定。雖然體弱多病，但也無法申請身障手

1 如政府官員引起爭議的萬華破口說即反映了臺灣社會對於萬華的責難。參考張茗喧、江慧珺（2021 年 6 月 12 日）。



冊。教育程度大概只有國中左右，無法轉型成勞心型的工作者，因此只能靠著打零工如舉牌、派報，又或者仰賴社福救助體系維生。

5月19日這天，臺灣正式進入三級警戒。因為萬華社福的社工確診，整棟社福大樓關閉。我們擔心街友沒有食物，立刻啟動了發餐服務，希望能夠維持無家者生存的最低底線。原本萬華地區統計有160位無家者，但我們很快發現，疫情下的街友變得更多了，每天晚上要發到260份餐左右。為什麼人數會變多呢？因為在公共場所流浪的街友，原本可能睡在網咖、麥當勞、便利商店等公共場所，因為三級警戒導致公共空間關閉，導致他們沒地方可去，只能流落街頭。

另外一種新增的街友來源是疫情期間失業者。比方說，有無家者原本是客運司機，因為客運減班所以失去工作。也有令人驚訝的職業類別的從業者變成街友，例如物流業。令人困惑的是，物流業不是應該在疫情下最吃香的行業嗎？怎麼會失業呢？原來是因為要保持社交距離，政府規定每單位面積

最多容留人數，公司的面積就那麼小，因此便裁掉了三分之一的人力以符合標準。另外，也有原本是靠幫夜市推攤車、洗碗的工作者，因為政府規定夜市不得營業，而小吃店也不能內用，所以他們就被雇主裁撤了。這些在經濟上相對弱勢的工作者原本可能就是窮忙族了，存款並不足以支撐他們度過失業的生活。受到疫情的衝擊，他們便很容易成為街友。

街友人數增加的原因，除了公共空間的關閉以及新增的失業人口，還有另外一種來源，也就是從雅房逃出來的。為什麼萬華受到疫情爆發的衝擊時就變得每況愈下呢？因為萬華有非常多的貧窮家戶。萬華是整個臺北市低收入戶比例最高，也是高齡化與身心障礙比例最高，同時收入最低的地方。很多貧窮的人蝸居在雅房。這些人遇到隔壁雅房的人確診，甚至是

房東確診死亡的情形。在這樣的情況下，要一起共用衛浴以及家戶內的公用空間就變得很可怕，所以有些人便到街頭避難。這些人也成了街友。在此，正如 Kishinchand Poornima Wasdani 與 Ajnesh Prasad (2020) 所言，對於住在都市中的貧困人口來說是相當困難的。換言之，維持社交距離對於擁有不同居住條件的人來說有不同的難易度，在疫情期間所要承擔的健康風險也就不同。

## 更少的資源

如上所述，無家者人數大概新增了三成左右。雪上加霜的是，疫情中的街頭資源變少了，像是原本捷運站等提供飲用水的地方暫停服務等。當

更多人搶食更少的餅乾屑，情況就變得比想像中棘手很多。

資源的匱乏，首先出現取水方面。

「你們現在還有水可以泡泡麵嗎？」我問無家者。一個看起來像公園裡的老大的無家者回應我：「便利商店說熱水壞掉了，我就自己想辦法靠自己啊！」

「怎麼靠？」「還不簡單，我就去買一臺飲水機給他們用啊！」老大展現萬千氣勢。「飲水機要插電吧？」「我把飲水機放女廁。女廁和殘障廁所有插座，我就把飲水機插頭插裡面，他們要喝水就進去殘障廁所喝。」「可以這樣喔？」我無言以對，倒是老大相當硬頸。「有人檢舉就叫警察來啊，說我偷電。啊我



哪有偷電？偷電是說把電偷來自己用，我就跟警察說我這個飲水機是幫政府買的欸！我又不是自己用。不然遊民沒水喝是要我們怎麼辦？然後警察就走了。」「警察人真好呢。」「我也很好啊，那個飲水機我出錢買的！」「你人真的很好呢。」「沒、沒有啦，麥安捏共。」「老大露出難得的害羞模樣。

各地區的運動中心也關閉，讓許多原本習慣在這裡洗澡的無家者只能在公園的公共廁所洗澡。不過要在廁所洗澡也很不容易，因為身障廁所通常只有一間。如果附近沒有公廁或搶不到、或怕感染不敢去公共廁所的人怎麼辦呢？有些人就會提著水桶甚至直接在路邊商家的水龍頭下半夜裸體沐浴，讓經過的路人飽受驚嚇進而通報政府 1999。這樣的例子，只不過是公共資源的缺乏導致居民與無家者之間關係更加惡化的冰山一角。

防疫物資也相當缺乏。許多無家者沒有口罩，都靠社福團體發放。「阿北，你咳嗽打噴嚏的時候會遮住口鼻嗎？」「不會捏，我咳嗽打噴嚏吐痰都會把口罩拉下來。」「為什麼呢？」我相當壓抑地問出口。「因為口罩很珍貴啊，不能隨便弄髒！」「可是我們不是常常來發嗎？你就用啊，我們會再給啊！」「我們睡外面的，妳看下大雨會淋濕，出太陽也會被汗弄濕。像前幾天颱風，

不要說口罩都很難了，我連要找一個不會被風雨吹到的地方，一個晚上都換好多次才能睡。而且白天尿尿的時候行李還可能被偷走。這樣口罩怎麼可能夠用？」以街友的處境來說，口罩不是有沒有發放的問題，而是街頭生活口罩消耗快速的問題。

餐食的缺乏也是另外一個問題。為了防止疫情的傳播，原本萬華平安站、仁濟食堂等街友賴以維生的餐食來源都關閉了，而善心的發餐人士也因為防疫不能出門。連想乞討或賣玉蘭花來賺生活費都沒有人潮。這些街友只能靠著我們半夜在他們腳邊投遞的物資包生存下去。

另一個困擾是露宿空間的缺乏。允許露宿、不會被驅趕的公共空間固定就是那一些。有些較為年長、體弱的街友會被更為年輕體壯的趕走。在發放物資時，我們常常遇到街友反映：「那個新來的搶走我的位子」、「那邊有神經病亂大便尿尿，所以我們就換位置睡」、「那邊有人群聚喝酒吃東西，所以警衛就把我們通通都趕走了」。也就是說，街友之間的衝突矛盾變多了。條件比較差或無力反抗的無家者會被趕到生存區位較差之處，例如公車轟隆隆經過的天橋底下或者有雨打進來的地方。生存的狀況，於是從艱難變得更加艱難。

## 疫情中不完整的日常公民權

街友可以說是疫情期間最能突顯不均地理的群體，不只是資源緊縮導致的生活困境，他們同時要面對道德壓力。Vanessa Fenley (2021) 以日常公民權 (everyday citizenship) 的概念說明街友在疫情中遭遇的困境，他指出公民權不僅指涉一個人的身分對於一個社群的歸屬感，也指涉個人在社群中的行為與行動，因此涉及社群對內部成員的文化約束。所謂日常公民權的完整與否則攸關於社群成員在日常生活中出入、穿梭公共空間的經驗，特別是進用公共空間的權利不受他人侵害。在這個意義上，疫病流行期間的街友無法被視為完整的公民，尤其當一地社會採取了具集體規範意義的防疫政策如「待在家裡保平安」(Stay Home, Stay Safe)，使得不得不停留於公共空間的街友陷入窘境，畢竟「待在家裡」已成疫情期間定義公民是否合乎社群倫理的道德標準。正因為如此，如果不能「待在家裡」，那麼街友在公共空間是否能合乎防疫規範，便更容易被放大檢視，甚至是被惡意欺凌。例如，疫情期間曾有 Youtuber 上街以酒精水球「懲戒」不聽勸的無家者即是再具體不過的暴力事件<sup>2</sup>。

## 社工受監視的感覺

疫情底下，社工最大的壓力並非來自被個案傳染的風險，而是社會的凝視。當時心中有各種疑慮：「媒體的跟拍，會不會讓應該低調進行的夜訪、物資發放行動，變成當地人注目的焦點？」「個案一定不喜歡無預警的拍攝，但我又不可能一一去公園對不特定的對象進行遊說並且徵求同意，要怎麼避開媒體鏡頭而不要拍到個人？」「我穿這樣的防護裝備夠嗎？會不會影片播出去後被醫療專業人士說是防疫破口？」「這個街友新聞跟我們有關嗎？我們要做出什麼回應？會不會不回應比較好？」「某某媒體發來希望採訪的邀約信，要接嗎？他們會遵守我們提出來的拍攝要求嗎？會不會移花接木寫出與無家者人權背道而馳的內容？」「我講這個會不會破壞與公部門的合作關係？」「我講的觀點只代表我自己的意見與觀察，我有沒有漏講什麼觀點，讓別的遊民服務團體認為他們被代言或被收割？」「我發物資時違規停車會不會被拍進去讓討厭街友的團體有機會來攻擊我們組織？」明明是光明正大地在上班，心情卻像當小偷一樣有一萬個擔心與憂慮，在夜訪當下是非常緊張的。

2 參見大麻煩，2021年5月25日，〈新冠三級警戒！深入核心嚇止不戴口罩的害群之馬！全島一命不能大意！〉。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oRqMDEeiQ1U>



在自媒體與網路媒體蓬勃發展的當下，路人手機的拍攝都會挑起社工敏感的神經，不知道會不會被發到某個社群後遭受鄉民群起公審。雖然知道自己的服務目的，也無愧於心，但如果被 po 上去，不論是否要回應民眾在粉專與信箱的留言，都勢必影響工作人員在疫情當下已經很緊繃的心情以及已經相當吃緊的行政資源。

不過，組織還是需要曝光來換取捐款、捐物資以及社會倡議的機會，所以硬著頭皮接下媒體採訪。所幸來訪的記者都能配合組織的要求，例如遠距離拍攝（不要讓艋舺公園的無家者有如身在動物園的動物而被觀看的感覺）、拍到個案的臉部時加上馬賽克、社工與個案需要會談時採訪團隊必須離開等等。而媒體報導刊出後，雖然的確有二十分之一左右不友善的聲音，但大多數都是支持與鼓勵，也創下組織成立以來獲得捐款與物資最多的紀錄。

## 疫苗接種

臺北市長柯文哲在 6 月 21 日宣布讓全部街友打疫苗。許多無家者在街頭無法得到即時且正確的疫情資訊，他們不像我們有能力、有手機與網路查核訊息，所以在各種消息人云亦云的情況下，明明是健康狀況最脆弱、最需要疫苗保護的人，卻非常抗拒接

種疫苗。我們每天下午兩點可以看指揮中心最新記者會，知道疫情的進展。有疑問的話，可以直接 Google，甚至搜尋 Youtube 觀看那些我們的教育程度可以看得懂的疫苗科普影片。在疫情爆發時，我心想，如果我今天只有國小畢業、如果我沒有手機、如果我不會上網、如果我只能在自助餐的電視看到片段的新聞、如果我一直聽別人說疫苗打了會死，那我會不會做出跟他們一樣的決定？困難的是，無家者的教育、經濟、資訊接收能力都不是自己可以選擇的，就算我去發傳單，就算我帶醫生去看他們，也無法把差距弭平。在街頭的第一線工作時，會發現無家者所抱持的很多觀念早在我們做這些措施前就先被影響甚至是被決定了。

「你是怎麼知道新冠肺炎的相關訊息呢？」我萬分好奇地問一個個案。他沒手機、沒電視、不識字、沒朋友，也沒有看醫生。「我早上五點就會起床去運動，去散步走走。公園會有婦女，我會去旁邊安靜聽她們講話。」我困惑地問：「那些婦女是你朋友嗎？」「不是，我跟她們沒講過話。她們是那種一群來

公園廣場跳舞跟運動的。啊我吼，我喜歡遠遠聽查某講話，聽她們講確診人數幾個、疫情現在是怎樣，還有疫苗。我不喜歡聽男人講話。」「為什麼？」「男人講話都會吹牛，很吹，不要相信。」公共衛生方面的訊息究竟要怎麼均勻地在不同的社會群體中傳遞，從街友的生活經驗中，我們看到了巨大的落差。這個落差，不只是客觀條件造成的，其中也有很明顯的主觀條件，例如性別刻板印象。

值得一提的是，關於疫苗接種，社會工作者之間甚至產生了要不要發慰問金鼓勵無家者施打疫苗的不同意見。我其實是支持發慰問金讓街友打疫苗的，但因為其他社福夥伴不同意，所以我們只能改用其他方式做衛教，增加他們接種疫苗的意願，像是請醫師一起夜訪、協助他們做快篩，然後製作傳單、以做問卷之名行衛教之實。雖然是否接受疫苗必須尊重個人意願，但是街友往往是在沒有正確觀念的情況下就拒斥了疫苗。從這一點看來，如果以為疫苗充足就能解決大多數防疫問題，那麼可能是對現實有所誤解。街友的狀況就是很好的例子。

## 女性街友的境遇

在談論女性街友處境角色前，我想談談我身為一個女性街友社工的處境。

很多人都說女性服務男性街友很危險，但在我服務了七年的經驗中，大部分的街友身體其實很糟糕，肉搏戰打起來，我相信女性社工不會輸給這些老頭。不過，面對心智混亂者或持有武器的人，還是會有危險，所以這不是男女問題。今天換做是男性社工被刀子捅時，不會因為他們多了一根陰莖，就刀槍不入。因此有時候我覺得我太大意了。

為了推廣疫苗，我無所不用其極，我只要想到「他如果沒打疫苗染疫死了怎麼辦」就會很焦慮，雖然他們都說不要打，但不打的理由讓我覺得還有很多可以努力衛教的空間，所以每次發放物資時也是我努力勸打疫苗的時刻。

當我手上有物資、有資源時，大部分的街友都對我很尊重，但喝醉了就不是那麼一回事了。在疫情還很嚴峻的時候，以問卷為名對無家者做衛教到凌晨三四點都是常有的事。那天我在捷運出入口附近訪問無家者，無家者們為了做問卷的禮物卡，都很踴躍地報名要給我訪問。一位男性街友坐下來說要受訪，在問卷問到疾病史時便露骨地說「我性慾很強很想跟妳做愛」等性騷擾的回答，時不時還加上肢體碰觸。我認為這已經超越界線必須中斷訪談，他才又停止這些冒犯的動作。全身不舒服地訪完後，他拿著禮物卡迅速去買酒，同時推了一位女性街友來給我訪。這位女性街



友看起來非常擔心，她是外籍歸化，中文不太好，我們以英語溝通。她在訪談的過程中表示自己非常討厭這些街友，要我不要相信他們，因為他們都是騙子，也提及他們都會欺負她。我向她再三確認其他街友是否會性侵、性騷擾她？她搖搖頭，表示其他街友會要她去向路人兜售愛心商品後，強迫她買酒、買食物給他們，但還不會對她施暴。

在她跟我說話時，剛剛那位性騷擾我的男性街友又回來，還叫了其他兩位街友，於是總共三位男性把我和她包圍在中間，問我還要問多久，叫我趕快走。我帶她走到旁邊後，他們又跟上來，語帶威脅地說不走就要我好看。我其實並不擔心我自己，我擔心要是我與他們起衝突，眼前這位正在向我求助的女性街友可能會被他們報復，但她又沒有立即的人身風險（因為對方並沒有實際行動），無法通過現有的緊急安置標準，所以我用他們聽不懂的英語，確認她此刻有無危險，我明天再來帶她走。離開後我才意識到深夜街頭的風險，除了性騷擾外，當時若起衝突，手無寸鐵的我可能在警察到來時就已經發生憾事了。不過至少我還可以離開，但那些女性街友呢？她們沒有手機可以報警。就算報警了，被體制拒絕多次的她們，還能相信警察會幫忙她嗎？

後來我帶這位女性街友去住旅館，

她有很嚴重的疾病與酒癮。光是找旅館、和旅館說明情況、帶去就醫與PCR檢查、媒合安置等，就花了非常多工夫。在好不容易讓她住進收容所後，沒幾天她就不告而別，說要去投靠外地的男朋友，然後就此失聯，手機再也打不通，而她也從我發現她的那個地點人間蒸發。

我事後反省時，想著到底哪個環節出了錯。我在想，會不會是她在酒癮與流浪中，尋找的都有一段穩定的關係或寄託。她會在馬路上被我遇到，看起來像被其他街友控制，但其實跟他們也是一種連結。她被我帶進收容所後，頓時失去了連結，所以寧可離開社福資源（就算我們可以提供免費住宿、醫療，甚至工作機會），也要去尋找一個她習慣的人，或者說，一份情感。

像是上述提及的女性無家者，她們在街友群體中大概佔一成到兩成。除了稍早提及的街友常常遇到的困難以外，女性無家者在街頭上還會面臨霸凌、性騷擾甚至是性侵害等狀況，因此許多女性為了不要流落到街頭，會勉強自己留在一段暴力的關係中，至少她們還有家。在家裡會打她的就是那一個，但在街頭上可能打她或強暴她的，是未知的很多個。

而街頭的女性無家者為了保護自己，有些人會選擇躲起來，用紙箱、睡

袋等把自己的身形隱藏起來，或尋找沒有人的隱蔽處，這樣就不容易被別人發現。但「不被發現」是雙面刃！雖然少了危險，但也因為這樣而不太容易被社工發現，進而導致被社福的網子漏接，得到福利資源的機會更少。另一種生存的方式是將自己的外型打扮得較為陽剛，或是不洗澡、甚至便溺在自己身上，全身散發出臭味，讓人不敢靠近她。如此一來，被性侵的機率就變低了。或是在街頭上認乾哥哥、男友，至少有一個男性可以保護她，像是在喝醉酒的人近身時可以有人出面喝斥對方。

我詢問過服務女性據點的同事，「妳覺得女性遊民服務跟男性遊民服務的，有什麼差別嗎？」她想了一下，說道：「要花比較多時間，處理女性服務對象的情緒吧！她們會糾結生活小事，像是覺得別人針對她，但在生活層面上男性比較不會放在心裡，覺得反正我待在芒草心也是暫時的，我之後就要搬出去。女性比較會在意與室友的關係。而實務觀察上，女性精神障礙的比例比較高一點，沒有精神科醫師的診斷，但有明顯的精神症狀，或抗拒醫療的人很多。她們不願意就醫，但情緒控管很差，遇到事情的時候會出現典型思覺失調症的幻聽，或邊緣性人格的特徵。」不過，這都是我們閒聊時的主觀討論，若要客觀數據，還需要補充資料。

## 政府的角色

讀者可能會好奇地問，那政府在疫情中扮演什麼角色呢？疫情下民間團體的蓬勃發展的確造成公部門的壓力，許多民眾會質疑：「你們民間那麼辛苦，那政府在幹什麼？」公部門調配疫苗、規劃感染控制措施、與旅館合作騰出三十個床位等，這些是公部門做的事情。而萬華社福中心解封後恢復服務，雖然街友無法像以前一樣上去洗澡等社工，但還是可以去一樓透過麥克風找社工開掛帳單就醫、尋求安置等。不過，原本安置就一床難求了，疫情期間為了防治病毒擴散，安置等工作就變得更困難。由於所有單位都要求提交三天以內的 PCR 陰性報告，因此需要安置的街友會去聯合醫院接受免費 PCR 篩檢，並在等報告出來前一樣住在街頭。只是就算順利安置了，住在人口密度較高的收容所內，染疫風險會比在街頭的通風環境小嗎？這個對許多街友來說也是很大的疑慮。在此，疫情凸顯出來的是居住方面的空間不平等。病毒不會分感染者富有還是貧窮，但貧窮又必須跟其他人擠在一起住的人，就更容易被病毒攻擊。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該怎麼在一定程度上緩解空間需求的壓力，更是在不久的將來疫情可能再度爆發之際刻不容緩的工作。

從地方的歷史來看，萬華早已在



2003 年遭受過 SARS 疫情的影響。相對於過去曾執行過的集體隔離政策<sup>3</sup>，政府對於萬華所採取的緊急因應作為有何差異，或許也是值得深究的議題，例如政策的施作成效為何？在什麼意義上、對於誰而言，防疫政策即是暴力的體現？在防疫的同時，萬華所面臨的不平等乃至災後復甦是否因政策的實踐而有緩解的可能，甚至是發展的出路？這些都是需要對比進而深思的問題。對於街友在疫情中遭遇的處境，現

在的我們與二十年前的狀況，是否做得更好了呢？

而除了政府的政策外，我們每個人都可以多做一點事，例如持續關注理解與自己不同的社會議題、出門多帶一片口罩送給需要的人。如果想更直接幫助社福單位，也可以先從捐贈物資開始。如果不知道要捐什麼物資，或怕自己會忘記，那麼定期定額支持自己喜歡的組織，也是很棒的方式。

## 參考文獻

張茗喧、江慧琄（2021 年 6 月 12 日）。〈石崇良失言稱萬華疫情破口 陳時中致歉盼勿獵巫〉。《中央通訊社》。取自 <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2106120107.aspx>

戴伯芬、吳偵宜（2015）。〈邊界危機與淨化儀式：SARS 事件中失落社群的補遺〉。《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01：87-123。

Fenley, V. M. (2021). Everyday citizenship and COVID-19: “Staying at home” while homeless. *Administrative Theory & Praxis*, 43(2): 245-257.

Wasdani, K. P., & Prasad, A. (2020). The impossibility of social distancing among the urban poor: The case of an Indian slum in the times of COVID-19. *Local Environment*, 25(5): 414-418.

World Bank Live. (2021/6/22). *Inequality under the COVID-19 Pandemic*. Retrieved from <https://live.worldbank.org/inequality-under-covid-19-pandemic>

---

3 可參考戴伯芬、吳偵宜（2015）。